

长三角每周要讯

2021 年第 25 期 总 227 期

浙江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2021 年 7 月 2 日

目 录

科创聚焦

- 安徽省医工协同创新中心揭牌 推进高端医疗装备国产化 3
- 安徽启动新一轮“创业江淮”行动计划 3

经济热点

- 临港新片区发布“证照联办”改革 5
- 上海试点开展互联网医院+养老院建设 5

产业动向

- 上海成立新材料产业基金联盟 6
- 上海两部门印发《上海市既有住宅适老化改造技术导则》 7
- 江苏多部门联合发文 鼓励餐饮场所“瓶改电” 7

政策举措

- 上海证监局五方面进一步加强和落实投资者保护工作 8
- 上海发布“满意消费长三角行动”八个“一”成果 9
- 江苏省出台全国首个船员特殊培训地方财政补贴政策 10

经验交流

长三角消费纠纷多元化解协作行动启动	11
洋山四期自动化码头升级 百公里外操控时延仅为百微秒	12
江苏省“十四五”教育发展将实施十项计划	12

域外动态

RCEP 青岛企业服务中心启动.....	13
“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粤企汇”综合服务平台上线 ...	14
广东在全国率先推出企业“省内迁移通办”模式	15
深圳通过我国首个生态环境保护全链条立法	16
深圳制定人工智能领域全国首部地方性法规	17
福建平潭率先启动“免申即享、触发即奖”模式	18
重庆出台推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政策	19

安徽省医工协同创新中心揭牌 推进高端医疗装备国产化

日前，由安徽省经信厅、省卫生健康委、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成立的安徽省医工协同创新中心在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正式揭牌。这是国内首个由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医疗机构和高端医疗装备制造企业共同发起的医工协同创新中心。

该中心将立足临床医学需求和人民健康需要，以问题为导向，发挥好“孵化器”作用，构建政府、医疗机构和高端医疗装备生产研发企业之间创新协同机制，为临床医学与工程技术之间、临床专家与医疗设备生产企业之间、医疗装备企业与政府之间等多方沟通、合作搭建协同创新平台，形成“政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合力，服务该省乃至全国的高端医疗装备科研与生产。

安徽启动新一轮“创业江淮”行动计划

近日，安徽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创业江淮”行动计划（2021—2025年）》，标志着该省新一轮“创业江淮”行动计划正式启动。2021年至2025年，该省将开展创业培训35万人次以上，新增省级以上创业创新孵化载体300个以上，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50亿元以上，发放电子创业券1亿元以上，

新增注册企业 100 万户以上。

新一轮“创业江淮”行动计划明确实施“创业领航工程、融资畅通工程、青年创业工程、高端人才创业工程、返乡农民工创业工程、退役军人创业工程”、“创业筑巢工程”、“皖厨创业工程”八大工程。同时，升级了两大平台。升级安徽省创业服务云平台，在健全完善省级电子创业券发放机制的基础上，鼓励支持各地发行市级电子创业券，重点满足当地创业者个性化创业服务需求；探索成立区域公共创业服务联盟，加强区域创业服务资源对接共享。升级创业创新竞赛平台，支持相关部门、社会团体开展创业创新竞赛，掀起创业创新热潮。

此外，此次《行动计划》政策更具创新。将有创业意愿和培训需求的城乡各类劳动者均纳入创业培训对象；支持高校建设一批省级大学生创业创新示范基地；优化省级下岗再就业担保基金功能，支持各地推进创业担保贷款线上办理；支持创业投资企业及管理机构、科研院所、高等学校等建设一批博士后科研工作（流动）站，按规定落实建站补助、生活补贴、科研资助；对省级优秀创业项目和“返乡创业之星”分别奖励 10 万元和 5 万元；建立一批退役军人创业孵化基地，按规定给予一定的补助；打造一批符合当地特色的美食名品连锁店，对带动省内就业效果好的给予资金补助。

临港新片区发布“证照联办”改革

6月29日，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正式发布“证照联办”改革。改革联结了营业执照和许可证件，市场主体办理准入准营只需“前往一个窗口，进行一次咨询，提交一份材料”，进一步降低市场准入制度性成本。

同时，所有市场主体在临港新片区准入准营的门槛都将降低，流程也将显著提速。“证照联办”改革后，营业执照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的咨询、辅导、受理、发证集成在一个综合性窗口。对能够合并的审批环节，实现材料同步流转、审批同步进行、证照同步发放。“一份申请一份材料”，由“证照联办”专窗统一确认，减少重复材料的收取。

“证照联办”改革全面覆盖临港新片区管委会75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以及新片区“一业一证”31个试点行业改革许可事权，重塑许可审批业务流程。跨行业的市场主体既能体验“一业一证”改革的优势，又能感受“证照联办”改革的便捷，满足企业个性化经营的需求。

上海试点开展互联网医院+养老院建设

上海松江社会福利院改扩建工程日前落成。经改扩建，该院的床位将提升至1000张，并试点开展互联网医院+养老

院建设。该院与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合作，建设互联网医院5G微诊室、云诊室、移动诊室、远程查房和远程教学5个场景，形成在线咨询、预约挂号、复诊续方、在线审方、医保结算、药品配送、线上开单、线下检查、健康科普等全流程闭环线上医疗服务流程，老人在养老院内就能享受三甲医院的医疗服务资源。

此外，为解决老年人“数字鸿沟”问题，该院将试点为老服务“一键通”，通过搭建数据中台，升级为老服务热线，链接医院、出租车等资源，计划6月底初步建成有关场景。

产业动向

上海成立新材料产业基金联盟

6月30日，上海新材料产业基金联盟正式揭牌。

该市经信委以新材料产业金融创新发展高峰论坛为载体，打造精准高效的新材料投融资对接平台，发起成立上海新材料产业基金联盟、新材料产业战略咨询专家委员会，梳理完善新材料项目、龙头企业、产业园区资源库，聚焦优质新材料项目投融资、战略并购、专家咨询、招商落地强化对接服务，积极探索培育适应新材料产业特色的投融资生态。

上海两部门印发《上海市既有住宅适老化改造技术导则》

近日，上海市住建委、市民政局研究制定了《上海市既有住宅适老化改造技术导则》。

本导则从安全性、功能性、舒适性、前瞻性四个维度对既有住宅的适老化检查与前评估；小区环境及设施的适老化改造设计；公共空间的适老化改造设计；套内空间的适老化改造设计；建筑设备与设施的适老化改造设计；适老化改造的施工与验收；适老化改造的后评估等 7 个方面进行了规范。

适用人群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行业标准《老年人能力评估》（MZ/T 039）对老年人能力等级评估中，能力等级为 0（能力完好）、1（轻度失能）、2（中度失能）的三类老年人。

江苏多部门联合发文 鼓励餐饮场所“瓶改电”

近日，江苏省商务厅联合该省发改委、省建厅、省市场监管局、省消防救援总队，以及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发布《关于鼓励餐饮场所推广“瓶改电”的工作意见》。

2021 年底前，江苏着力推进建设一批全电餐饮示范店、打造一批全电商业综合体和一批全电街区、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的“四个一”工程，引领全省“瓶改电”工作开展；计划用 3 年左右的时间，在不具备管道天然气使用条件的餐饮场所显著提升“瓶改电”工作成效，力争 50% 的新

建餐饮场所优先实施“全电厨房”建设。

《意见》指出，要围绕安全发展理念、绿色消费理念，政协企要进一步加强“瓶改电”“全电厨房”推广工作的宣传发动，提高餐饮企业开展“全电厨房”建设的积极性与主动性。将推广“全电厨房”与国际消费城市建设、国家级或省级步行街建设、“世界美食之都”建设、老字号企业认定、绿色餐饮示范店评选等工作统筹谋划，系统推进。供电公司要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会同相关生产企业、行业组织制定“全电厨房”总体推广方案和相应的建设、使用标准，推动“全电厨房”建设标准化、使用规范化。

政策举措

上海证监局五方面进一步加强和落实投资者保护工作

上海证监局近日表示，从五个方面进一步加强和落实投资者保护工作。

一是牵头联合成立上海投保联盟，推动将其写入上海市政府文件，壮大投保工作“朋友圈”，以联盟平台为载体，进一步推进投保工作展示、投教产品共享、投教讲师汇聚、投教基地交流、重大活动联办、金融纠纷化解。二是构建“两张网”“四朵云”线上宣传渠道，开辟投教专区，借助“云直播、云参观、云宣传、云课程”，不断提升投教宣

传的辐射面和渗透度。三是加强多元纠纷化解机制的运用，持续优化信访窗口与热线服务，按照合法、自愿原则，引导和鼓励投资者通过行业调解、专业调解等方式解决证券纠纷，推动访调对接工作室挂牌、加强诉调对接以及“上海证券期货金融国际仲裁中心”建设。四是突出执法重点与执法协同，在建设“智慧打非”系统基础上，开发建设科技化研判模型，持续加强对场外配资、“黑嘴荐股”等重点领域的风险监测和打击整治，从严从快从重查处了一批典型案件。五是联合该市检察院、上海金融法院、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实现证券代表人诉讼制度落地，探索证券民事公益诉讼等多元化纠纷化解机制。

上海发布“满意消费长三角行动”八个“一”成果

日前，“满意消费长三角”行动专项工作组会议发布了“满意消费长三角行动”八个“一”成果（2019-2020年），其内容包括：开创一个全国领先——全国首个区域联动，率先打响“满意消费长三角”品牌；紧扣一个行动纲要——三省一市统一步伐，稳步推进“满意消费长三角”行动；聚焦一个示范区域——打造先行先试样板，积极探索可复制、可推广建设路径；实施一个评价标准——创新消费评价模型，可视化、可量化满意消费创建成效；打造一个诚信联盟——打通区域行业壁垒，长三角地区退换货无忧提升消费满意

度；建立一个维权体系——消费投诉互通互联，长三角地区消费投诉实现协同共享；突出一个放心平台——助力新型消费发展，打造电商平台放心消费环境；锚定一个行业规范——着眼网络订餐难点，引导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保障消费者舌尖上的安全。

江苏省出台全国首个船员特殊培训地方财政补贴政策

6月25日，江苏海事局、江苏省交通厅、江苏省人社厅、江苏省财政厅联合印发《江苏省船员特殊岗位职业技能培训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方案，享受船员技能培训补贴的主要包括船员特殊岗位技能培训和特定区域性船员适任培训两类。一是船员特殊岗位技能培训补贴，培训项目按海船船员和内河船员分类实施。海船船员包括油船和化学品船货物操作基本培训和高级培训、液化气船货物操作基本培训和高级培训、客船船员特殊培训、大型船舶操纵特殊培训、高速船船员特殊培训；内河船员包括油船、散装化学品船、液化气船、客船、高速船、滚装船、载运包装危险货物船舶、液化气燃料动力装置船的特殊培训。二是特定区域性船员适任培训补贴。主要指在江苏沿海港口作业船舶上工作的船员在取得适任证书前为适应拟任岗位所接受的专业技能培训，以支持江苏沿海特定港口建设和海上风电场建设。具体培训项目为沿海港作船

船员适任培训。

经验交流

长三角消费纠纷多元化解协作行动启动

日前，“长三角消费纠纷多元化解协作行动”正式启动，上海将在长三角地区推广“上海经验”，重点推动形成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司法调解等联动衔接的“大调解”格局。

“大调解”格局下，消费纠纷“多元”化解。上海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司法行政部门，探索人民调解员的专业化、职业化发展路径，积极聘用具有丰富调解经验的退休司法以及市场监管干部，充实消费纠纷人民调解员队伍。完善市场监管部门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行政调解与诉讼的协调对接机制，联合司法行政等部门探索建立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以及一站式消费纠纷解决中心。发展市场引导型的消费纠纷调解活动。指导市场主体积极开通 ODR（在线纠纷解决）功能、投诉处理“绿色通道”等，推进消费纠纷先行和解。

近年来，该市市场监管局探索多元化解机制，与司法局率先建立合作，建立联合人民调解工作室。市场监管部门把受理的消费纠纷中符合条件的交由人民调解处理。截至目前，全市 16 个区建立市场监管所消费纠纷联合人民调解工作室 151 个，行业企业类消费纠纷人民调解工作室 76 个，

通过人民调解机制协助市场监管部门化解消费纠纷 16.5 万件，协助挽回经济损失 2.2 亿元，调解成功率达到 90%。

洋山四期自动化码头升级 百公里外操控时延仅为百微秒

6 月 25 日，上港集团联合华为首次将 F5G 技术应用在港口超远程控制作业场景，实现智慧港口运营模式升级。位于上海临港新片区同盛物流园区内的上港集团超远程智慧指挥控制中心里，一位操作人员推动手柄即可操控百公里之外的码头桥吊、轨道吊等设施，时延仅为百微秒。

目前，洋山四期码头岸线长 2350 米，拥有 7 个集装箱深水泊位，已具备 21 台桥吊、108 台轨道吊、125 台 AGV 的生产规模。远程操控系统的应用，大大减少了人力投入。

江苏省“十四五”教育发展将实施十项计划

日前获悉，江苏省正在编制江苏省“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将实施立德树人系统化落实计划、基础教育资源建设与内涵提升计划、中职学校“领航计划”和高职学校“卓越计划”、高水平大学建设高峰计划、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专项行动计划、终身学习服务体系建设计划、教育人才高地建设计划、智慧教育提升计划、教育对外开放质量提升计划、教育评价改革专项行动计划等“十项计划”。

其中，立德树人系统化落实计划提出，推进大中小学思

政课一体化建设，打造一批示范课堂。加强劳动教育，引导学生在实践中爱劳动、会劳动、能勤俭。该省教育厅精心打造的“江苏省名师空中课堂”上线思政类课程 500 余节，覆盖全省 7000 多所中小学。

域外动态

RCEP 青岛企业服务中心启动

6 月 29 日，作为推进 RCEP 青岛经贸合作先行创新试验基地建设的重要落子，RCEP 青岛企业服务中心正式启动，落户市北区馆陶路青岛新金融产业园。

RCEP 青岛企业服务中心是国内首家聚焦 RCEP 经贸合作的综合性企业服务平台，旨在通过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的方式在 RCEP 框架下围绕企业服务先行先试，为 RCEP 落地生效提供实证案例和先行先试的样板。依托这一中心，该市将打造三大服务平台：

公共服务平台。分设政务服务原产地审签、出口退税等 10 个中心、共 18 个窗口，为企业提供“一站式”行政审批、原产地证书签发、商事证明、企业出口退税（24 小时到账）、人才服务等政务服务。

增值服务平台。针对企业痛点堵点问题，联合中国贸促会商事法律服务中心提供国际贸易涉外知识产权、海事仲裁

等商事法律服务，为企业扩展国际贸易、境外投资等经营活动保驾护航。

配套服务平台。利用 RCEP 经贸合作链接国内国际两个市场，持续加强面向 RCEP 成员国的海外拓展，提供金融保险、商务咨询、会展办公、贸易对接、海外仓储、邮政等商务配套服务，增强贸易的经济活力，提升成员国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促进成员国企业经贸往来与文化的交流。

“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粤企汇”综合服务平台上线

6月29日，广东省数字国企“粤”系列新平台——“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粤企汇”综合服务平台正式上线。

“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是该省国资委统筹主导，省交易控股集团及其下属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广东粤数网络建设有限公司建设运营，为企业提供采购信息公开发布渠道和采购业务服务的综合性电子阳光采购平台。“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依据《广东省省属企业阳光采购监督指导意见（试行）》要求，重点围绕物资、工程建设、社会服务项目三大采购类型，通过信息技术与企业采购场景的有机融合，推动省属企业采购管理变革和产业链供应链变革，实现采购主体、服务主体、监管主体信息共享及互联互通，助力构建国有企业采购行为的集团化管控体系、阳光采购服务体系和智能监督管理体系。

“粤企汇”综合服务平台是由该省国资委统筹主导，省交易控股集团及下属广东粤数网络建设有限公司建设运营，着力服务于省属企业数字化转型，建设涵盖省属企业各类业务领域的综合展示平台，为省属企业网络营销、线上交易、在线服务提供一站式的访问门户，为上下游企业和社会大众提供合作与推广平台，构建起以省属企业为核心的“链主”型产业平台，汇聚产业，共享发展。该平台以科技创新为核心，协同推进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商业模式创新、管理创新，并加快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数字国企建设，推动包括阳光采购在内的国有资产数字化管理能力在新阶段迈上新台阶，推动实体经济与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培育国企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广东在全国率先推出企业“省内迁移通办”模式

近日，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全国率先推出“省内迁移通办”模式，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直接在迁入地提交迁移登记申请材料，便可实现“一次申请、一次办结”，3个工作日内即可获领新执照。

广东“省内迁移通办”政策推出后，企业可直接向迁入地登记机关提出迁入申请，将原先的迁入预审、迁出登记、迁入登记3个环节，整合为迁入登记一个环节，实现企业迁移“一地办”“一次办”，即只需要在迁入地一地完成，变“至

少跑 3 次”为“只跑 1 次”，将迁移时间压缩到 3 个工作日内办结，极大简化迁移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服务便捷度和群众获得感显著提升，有效助力我省经济循环，促进要素自由流动。

深圳通过我国首个生态环境保护全链条立法

6 月 29 日，我国首个生态环境保护全链条立法——《深圳经济特区生态环境保护条例》通过，并拟于今年 9 月 1 日实施。

《条例》将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环境建设整体布局，授权市政府制定重点行业碳排放强度标准，并将碳排放强度超标的建设项目纳入行业准入负面清单。《条例》突出强化了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在加强生态系统多样性、物种多样性和遗传多样性保护以及生物安全治理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具体包括：编制生物多样性保护行动计划，明确重点保护范围和保护区域；加强对野生生物天然集中分布区、野生动物迁徙洄游通道的保护，对生态功能严重退化的栖息地、破碎化的典型生态系统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修复；建立和完善野生动植物就地和迁地保护机制，建设种质资源库、动物细胞库等离体保存设施等。在污染防治方面，《条例》建立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协商执行制度，对可以由排污单位和污水处理企业协商提高排放浓度限值的情形予以明确，并对

合同签订、办理和变更排污许可证和排水许可证等事宜进行了规定，进一步加强此项制度的规范性和操作性。

深圳制定人工智能领域全国首部地方性法规

6月28日，全国人工智能领域首部地方性法规——《深圳经济特区人工智能产业促进条例（草案）》提请审议。

针对人工智能产品“落地难”的问题，《草案》规定，探索建立与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相适应的产品准入制度，缩短人工智能产品与服务进入市场的审批链条和周期，建立新技术参照风险管理制度，支持先试先用。此外，针对目前需求突出的医疗器械产品的应用作出专门性规定：鼓励建立临床试验伦理审查的快速审核机制与互认机制，探索建立适用于人工智能类医疗器械的快速注册审批机制。

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科技体制改革方面，《草案》提出，建立以市场需求为主导的核心技术攻关机制，创新科研项目立项和组织实施机制，建立覆盖人工智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全周期的扶持政策体系。建立以质量、绩效、贡献为导向的项目评价制度。对承担重大科技攻关任务的科研人员，采取灵活的薪酬制度和奖励措施。探索赋予科研人员科技成果所有权和长期使用权。

在人才培养方面，《草案》提出，支持本地高等院校开设人工智能相关学科和交叉学科，鼓励企业创办研究机构、

与学校联合建设实验室；支持和鼓励举办人工智能境内外高水平的学术交流和产业合作活动等。

在平台建设和布局方面，《草案》鼓励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等建设人工智能算力基础设施，面向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开发需求开放算力资源。明确要求建设集功能测试、安全性测试、可靠性评估、伦理安全风险于一体的人工智能测试检测及认证平台，同时推动检测标准与国家和国际标准互认互通。

《草案》还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人工智能产品和服务，优先纳入政府采购目录，享受相关政策支持；产业主管部门应当定期发布人工智能场景供给清单，面向全球范围公开征集应用场景解决方案。

福建平潭率先启动“免申即享、触发即奖”模式

6月25日，福建平潭率先启动“免申即享、触发即奖”模式，将市场主体在税务、市监、行政审批等部门的经营情况量化整合后，统一汇聚到数据共享平台，通过建立“四库一平台”，即惠企政策库、市场主体库、电子证照库、信用库和政企互通平台，实现智能管理市场主体产业奖补申请。

企业经营数据一旦触发相应奖补阈值，系统将自主将其筛出，通过“人机互动”二道核验后，便通知市场主体负责人达到奖补条件，引导其“一键”直达政企互通平台，备齐

资料前来申请。

此前，平潭已试水“免申即享”举措，实验区符合条件的新上规的民营工业企业无需申请，可给予兑付一次性5万元资金奖励。此次启动“免申即享、触发即奖”新模式，拥有市场主体全覆盖、政府服务更主动、平台操作更智能、赋能管理更精准等特点，通过智能筛选市场主体经营数据，还能对年度累计纳税额即将满足奖补条件的市场主体给予“提醒式”服务，将进一步激发企业内生动力。

重庆出台推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政策

重庆市日前印发关于推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的通知，将从要素投入、开拓方式、发展模式、业态模式、分类指导、营商环境六个方面对外贸创新发展进行优化。

一是在创新要素投入方面，将聚焦电子、汽车、装备等外向型重点产业，加强与《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成员国产业链、供应链合作，完善海外供应链保障协调机制，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风险防控能力。同时，将以大数据智能化引领创新驱动发展，推动智能终端、汽车摩托车等优势产业提档升级。

二是在创新开拓方式方面，将支持企业用足用好RCEP、中欧投资协定、自贸协定相关优惠政策，实施深化与东盟经贸合作行动计划，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南美、非洲等

新兴市场为重点，加快推进“一带一路”进出口商品集散中心建设，积极拓展国际合作新空间。增强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等国际展会辐射效应，利用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等国际展会平台，扩大经贸合作“朋友圈”，深化与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国际经贸合作。

三是在创新发展模式方面，将加快推进跨境电子商务等新业态发展，推进国家级和市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完善共性技术研发、检测、营销等公共服务体系，支持基地龙头企业主导或参与国际国内先进标准的制(修)订。积极创建国家加工贸易产业园区，开展“承接产业转移沿海行”活动，引进高端装备制造、医疗器械、智能家居、汽车电子等产业。

四是在创新业态模式方面，将推进中国(重庆)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打造中欧国际快件分拨中心，支持生产企业和传统外贸企业利用跨境电子商务平台拓展国际市场。积极扩大整车进出口贸易，探索对欧整车跨境铁路车厢运输模式和境外品牌整车生产厂授权平行进口模式创新，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试点，推动服务贸易向高技术、新业态方向创新发展。

五是在加强分类指导方面，将实施“外贸领军企业培育提升计划”，鼓励电子、汽车摩托车、化工等行业龙头企业通过海外并购、股权置换等方式，整合海外品牌、技术、营销渠道和高端人才等资源，深度融入全球价值链。建设重庆

中小外贸企业产品技术海外展示交易平台。建立健全外商投资全流程服务体系，加大“有技术、有品牌、有市场”外资企业引进力度。

六是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将对标自由贸易港，积极开展陆上贸易规则、多式联运、物流金融等首创性改革探索，增强科技创新策源、高端产业引领、全球资源配置功能。持续深化外贸领域“放管服”改革，在物流、仓储、通关、退税、外汇等方面进一步优化精简审批流程。